证券代码:688599 证券简称:天合光能 公告编号:2022-020 转债代码:118002 转债简称:天合转债

## 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5%以上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

划时间过半尚未减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涅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八及示/可求/10/24年/同位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杭州宏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宏禹")直接持有天合光能股份 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合光能"或"公司")105,469,58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09%。上述股份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股份,且于2021年6月10日起上市流通。

(XACATAX1)前时可加坡以上,2021年0月10日起上门的心理。 ●集中竞价就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公司于2022年1月4日披露了《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公告编号:2022年0月3日以降3,公日万吨600以下1600公司,1700公顷6人及水岭4750以1万公日。 公告编号:2022年0日)。杭州宏禹计划6公司公告编转计划之日起三个月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始于 F公告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后进行,即2022年01月07日至2022年04月03日期间进行;通过集中竞价交易 方式减持于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进行,即2022年01月25日至2022年04月03日期间进行)按照市 340,132股),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股份总数不超过天合光能总股本0.5%的股份(即10,340 132股)。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已经过半,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 集中音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來源
105,469,583	5.09%	IPO前取得: 106, 469, 583股
		105,469,583 5.09%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大股东因以下原因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减持时间过半 注:在上述减持区间内,因以下事项导致天合光能股本增加,杭州宏禹的持股数量不变,但其持股

例被动稀释至5.09%。 1、因公司实施完成了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股份归属登记事项 、图公司头施元成了2020年晚前让股景颇加口则自公农了部分界一个归属财政切归属豆记事项,截至2022年2月17日、公司股本增加至2,073,735,688股。 2.因公司可转债于2022年2月21日进入转股期,部分可转债持有人将其持有的可转债转换为公司

股份,截至2022年2月25日,最新总股本增加至2,073,748,929股 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減持系公司股东根据自身发展和资金需求的自主决定,本次減持计划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 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五)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股东杭州宏禹的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在减持计划期间内,其将根据市场情 兄、公司股价等因素综合决定是否继续实施以及如何实施本次减持计划,减持时间、减持数量、减持价格 **等均存在不确定性** 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证券简称, 瑞康医药

瑞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及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进

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的经营需要,确保资金流畅通,同时加强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的日常管

理. 增强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计划性和合理性. 瑞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

司"、"瑞康医药")于2021年8月1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1年8月27日召开2021年第

-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全资 及控股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提供担保,子公司互相担保额度总计不超过人民币600,000万元,其

中向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担保对象的担保额度为不超过250,000万元,向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下的

担保对象的担保额度为不超过350,000万元。适用期限为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两年

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申请综合授信、借款、融资租赁等融资业务。担保种类包括一般保证、连带责

任保证、抵押、质押等。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子公司之间互相担保的具体金额在上述额度范围内根据 实际情况分配, 担保额度包括新增担保及原有担保展期或续保。实际担保金额以最终签订的担保合同为

股东大会审议。在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相关事宜、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指定的授权

代理人签署相关协议及文件,包括在银行授信签署与上述业务相关的全部合同、承诺书等文件。

截至本公告日,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 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1日 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

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年2月28日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常州市新北区天合路 2 号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長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8人,出席8人;

2. 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 %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上述议案已经由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的二分之一以上表

2、上述议案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进行计票,议案已表决通过

3、无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 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 律师:陆顺祥、朱意桦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

《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 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1日

三.被担保人一年一期财务状况

	2020年				2021年1-9月									
被担保人	资产总额 (万元)	负债总额 (万元)	净资产 (万元)	营业收入 (万元)	利润总额 (万元)	净利润 (万 元)	资产 负债 率	資产总 額 (万元)	负债总 額 (万元)	净资产 (万元)	营业收 人 (万元)	利润总 額 (万 元)	净利润 (万 元)	资产债率
北京康鑫源生物技 术有限公司	3,942.19	2,454.08	1,488.11	3,639.70	378.68	288.46	62.25 %	3, 459.42	1, 738.63	1, 720.79	2, 626.88	31246	232.67	5026 %
南昌昔健实业有限 公司	23,461.56	16,176.62	7,284.94	19,969.63	1, 367.93	1, 003.49	68.95 %	22, 552.94	13, 808.26	8, 744.68	17, 290.50	1, 963.29	1, 459.74	6123 %
瑞康医药集团上海 有限公司	5,253.86	61.22	5,192.64	1,568.05	75431	754.67	1.17%	10, 321.95	5, 106.58	5, 215.36	4, 199.03	22.72	22.72	49.47 %
北京诺亚阳光科技 发展有限公司	16,821.78	4,899.26	11,922.52	20,076.70	3, 268.16	2, 412.45	29.12 %	19, 932.71	5, 846.15	14, 086.56	16, 161.03	2, 888.73	2, 164.03	29.33 %
重庆莱帮医疗器械 有限公司	12,714.86	5,639.74	7,075.12	13,313.27	1, 395.85	1, 042.70	44.36 %	15, 103.74	9, 674.23	5, 429.51	12, 532.72	2, 058.66	1, 544.00	64.05 %
新疆德润医疗器械 有限公司	15,090.81	6,774.66	8,316.15	17,818.96	4, 246.90	3, 166.97	44.89 %	14, 731.32	8, 735.75	5, 995.58	11, 592.77	2, 211.47	1, 658.60	59.30 %
内蒙古凯思康医疗 科技有限公司	12,780.16	7,985.29	4,794.87	10,051.71	1, 373.30	1, 028.96	62.48 %	13, 405.30	9, 799.70	3, 605.60	7, 335.46	648.85	518.43	73.10 %
安徽瑞康新邦药械 物流有限公司	30,322.91	14,812.26	15510.65	29,976.45	2, 700.53	1, 996.52	48.85 %	33, 975.28	17, 414.43	16, 560.85	21, 909.35	1, 406.28	1, 050.20	5126 %
安徽瑞康源博健康 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1,235.62	11,440.78	9,794.84	20,520.00	3, 117.99	2, 323.77	53.88 %	20, 663.62	8, 902.01	11, 761.61	13, 628.60	2, 570.19	1, 966.77	43.08 %

四、拟签订担保协议的子公司情况

	被担保人	金融机构名称	与担保人关系	担保金額(万元)	担保类型
瑞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生云港新京旺医疗器械有限公 司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连云港分 行	控股公司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瑞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生云港新永旺医疗器械有限公 司	连云港东方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营业部	控股公司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瑞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安徽洁倩商贸有限公司	撤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包间 支行	控股公司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担保余额为284,481.69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约 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38.09%。以上担保额度实际发生担保金额合计为10.76亿元,占公司2020年 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1440%。其中,向资产免债率为70%以上的担保对象担保233亿元。向资

产负债率为70%以下的担保对象担保8.43亿元。公司对外担保均为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 子公司之间互相担保,无其他对外担保, (2)公司累计逾期担保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无逾期担保情形,无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等

特此公告。

瑞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2月28日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支权台开州山州市时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年2月28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乐清市虹桥镇幸福东路1098号公司五楼会议室

具列报》等相关规定执行。

公司及控股下属公司套期保值交易的相关会计政策及核算原则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 第22号一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一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一金融】

三、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 公司进行期货的套期保值业务,可规避库存和价格波动给公司经营带来的不利影响,有效管理经营 风险。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制度,已初步积累了期货套期保 值业务实战经验。公司现有的自有资金规模能够支持公司从事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所需资金,并按照《深 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法律法规和公司《套期保值业务管 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已于2022年2月25日以邮件加电话确认的方式发出通知,应出席董事9人,以 理制度》等的要求、落实风险防范措施、审慎操作。因此、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是切实可行的。

> 四、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风险分析 1、价格波动风险: 当期货行情大幅剧烈波动时, 公司可能无法在要求锁定的价格买人套保或在预定 的价格平仓,造成损失。

> 2、资金风险:期货交易采取保证金和逐日盯市制度,按照经公司审批的方案下单操作时,如投入金 额过大,可能造成资金流动性风险,甚至面临因未能及时补足保证金而被强行平仓带来的损失。 3、内部控制风险:期货交易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公司虽然建立了期货套期保值内控体系,但

> 仍左左差可能全立生由于操作生湿等甘仲过生百因导致内熔体系执行生效的风险 4. 技术风险: 由于无法控制和不可预测的系统故障, 网络故障, 通讯故障等造成交易系统非正常运

> 行,导致交易指令延迟、中断或数据错误等问题 5、政策风险:期货市场法律法规等政策发生重大变化,可能引起市场波动或无法交易,从而带来的

五、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制定了《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该制度对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审批权限、操作 流程及风险控制等方面做出了明确的规定,各项措施切实有效且能满足实际操作的需要,同时也符合监 管部门的有关要求。

2、公司的期货套期保值业务规模将与公司经营业务相匹配,一定程度内对冲价格波动风险。期货套

期保值交易仅限于在境内期货交易且与公司经营的产品相关性最高的期货品种。 3、公司以自己名义设立套期保值交易账户、使用自有资金、不会使用募集资金直接或间接进行套期 保值。公司将严格控制套期保值的资金规模,合理计划和使用保证金,对保证金的投入比例进行监督和

控制,在市场剧烈波动时及时平仓规避风险。 4、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内控制度安排和使用专业人员,建立严格的授权与岗位牵制机制,加强相关

人员的职业道德教育及业务培训,提高相关人员的综合素质。 5、公司将建立符合要求的计算机系统及相关设施、确保交易工作正常开展。当发生故障时、即时采

6、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定期及不定期对套期保值交易业务进行检查,监督套期保值交易业务人员协 行风险管理制度和风险管理工作程序,及时防范业务中的操作风险。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能有效的防范、化解库存和价格波动带来的经营风险,充分利用期货 市场的套期保值功能,规避库存和商品价格大幅波动可能给公司经营带来的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和全体 股东的利益。

公司在《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中就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操作流程、审批流程进行了规定 并采取措施进行风险控制。同时,公司要求控股下属公司严格按照已制订的管理制度和业务操作流程开 展期货存期促值业务 并阳确相关责任人的权责 义多及责任追究措施

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相关审批程序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综上所述,我们同意公司单一产品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保证金额度不超过7,500.00万 元,其中钢材产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保证金额度不超过3,000.00万元的事项。

、公司第五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6人,出席6人;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审议结果:通过

股东类型

表决情况:

3、董事会秘书周汝中出席会议;高管均列席会议。

七、备查文件

2 公司独立董事出且的"关于公司第五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的独立音贝" 雪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陈文葆先生主持,采用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2人,监事徐放鸣因工作安排未能出席会议;

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议案名称:《关干(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2022年3月1日

证券简称:雪松发展

雪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雪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2年2月28日以通讯

为有效的防范、化解库存和价格波动带来的经营风险,充分利用期货市场的套期保值功能,规避库

存和商品价格大幅波动可能给公司经营带来的不利影响,控制经营风险,同意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

务。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单一产品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保证金额度不超过7.500.00

万元,其中钢材产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保证金额度不超过3,000.00万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决

以有效期内进行滚动使用,授权公司管理层在该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业

证券简称,雪松发展

雪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包含控股下属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

为有效的防范、化解库存和价格波动带来的经营风险,充分利用期货市场的套期保值功能,规避库

公司开展的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品种仅限于在中国境内期货交易所挂牌交易的与公司经营有关的期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单一产品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保证金额度不超过7.

00.00万元,其中钢材产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保证金额度不超过3.000.00万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

以在决议有效期内进行滚动使用,授权公司管理层在该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

存和商品价格大幅波动可能给公司经营带来的不利影响,控制经营风险,公司拟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中

雪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公告编号 · 2022-024

2022年3月1日

通讯表决方式参与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范佳昱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

《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做出如下决议:

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证券时报》上的相关公告。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务期间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出结里,通过

值业务,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1、期货套期保值的品种

货品种,如钢材、铝等品种,

公司自有资金。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4、业务期间

-、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背景和必要性

特此公告。

## 合兴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 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的自查报告

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2年限 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并于2022年2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 m.cn)上披露了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对 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采取了充分必要的保密措施,同时对本次激励计划 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了必要登记。同时,公司通过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对内幕信息 知情人及所有激励对象在本次激励计划公开披露前六个月内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自查,具体情况 -、核查的范围与程序

1、核查对象为公司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所有激励对象。

 微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均填报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
本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上海分公司")就核查对 象在自查期间(自2021年8月11日-2022年2月12日)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进行了查询确认,并由中登上海 二、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况说明

根据中登上海分公司于2022年2月24日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和《股

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 在自查期间, 经核查, 共有60名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存在股票交易行为, 上述人 员在买卖公司股票前,并未知悉本次激励计划的具体方案要素等相关信息,在自查期间买卖上市公司股 票系其完全基于上市公司公开披露的信息以及其对二级市场的交易情况自行独立判断而进行的操作; 其在上述期间买卖公司股票时,除上市公司公开披露的信息外,并未获知公司筹划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 信息,亦未有任何内幕信息知情人向其泄露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 情形。除上述人员外,核查对象中的其他人员在自查期间均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公司在筹划本次激励计划事项过程中,严格按照相关保密制度,限定参与策划讨论的人员范围,并

采取了相应保密措施,并对本激励计划的商议筹划、论证咨询、决策讨论等阶段的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 进行了登记,内幕信息严格控制在《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登记人员范围之内。在公司发布本次激励 计划相关公告前,未发现存在信息泄露的情形。 经核查,在本次激励计划披露前,未发生信息泄露的情形;上述核查对象买卖公司股票行为与本激

励计划内幕信息无关。公司不存在内幕信息泄露的情形,亦不存在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 四、备查文件 1、中登上海分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

2、中登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

合兴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证券代码:605005 证券简称:合兴股份 公告编号:2022-009 合兴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1. 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律师:王博、何佳玥

1、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关于合兴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

在上述额度内行使该项决策权

三 期货套期保值的风险分析

2022年3月1日

证券简称:仁智股份 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具体进展情况如下表:

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2月2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 上三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2月26日以由话。由子邮件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中董事长温志平先 生主持,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本次会议经出席董事审议并采用记名投票方式讲行表决。本 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意程》的有关规 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与广东海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署(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与广东海华投资 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四川三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温志平、陈泽虹对该议案表决予以回避。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与海华集团签署《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与广东海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 于四川三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 网上的《关于重大资产出售签署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的公告》。

有限公司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温志平、陈泽虹对该议案表决予以回避。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与董灿签署《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与董灿关于四川三台农村商业银行股

(二)审议通过《公司与董灿签署(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与董灿关于四川三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

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 网上的《关于重大资产出售签署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的公告》。

1、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2022年3月1日

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出售签署股份转让协议 之补充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

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三,备查文件

特此公告。

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仁智股份"或"公司")于2021年11月1日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 协议》) 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与广东海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 司与广东海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四川三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的议案》 《公司与董灿签署附生效条件的〈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与董灿关于四川三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的议案》等重组事项相关的议案。具体详见公司于2021年11月2日在指定信息披 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披露的《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60)

本次交易方案为: 仁智股份分别向交易对方广东海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华集 团")、董灿先生出售持有的四川三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台农商行")26,324, 627股、9.967、364股股份、交易对方以现金受让。本次交易前、仁智股份持有三台农商行36、291.991股 股份(占三 台农商行总股本的6.76%);本次交易后,仁智股份将不再持有三台农商行股份。 本次交易 的转让价格以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确认 的标的资产在评估基准日2020 年12月31日的市场价值为依据,经双方协商确定出售交易价格为分别作价8,381.00万元、3,174.007

2022年2月28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召开,审议通过了《公司与广东海华投资集团 有限公司签署〈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与广东海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四川三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公司与董灿签署〈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与董灿关于四 川三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因疫情原因导致担保物置换力 理讲展缓慢,标的股份未能于2022年2月28日前完成过户登记至受让方名下,经交易双方一致确认,公司 于2022年2月28日分别与海华集团。黄伽签署《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以下简称"《补充协 i义》")。

二、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的主要内容

两份《补充协议》的内容一致如下: 1. 交易双方同意并确认,自《补充协议》签订之日起,《股份转让协议》第十二条违约责任第二款修

"在受让方严格遵守其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全部承诺并妥善履行本协议的前提下,如发生因此 让方原因导致标的股份在2022年5月30日前无法过户登记至受让方名下的情形,受让方有权根据出让方 提供的出让方控股股东平达新材料有限公司出具的《承诺函》(详见附件二),向平达新材料有限公司

主张无息退还已支付的股权转让款。受让方承诺放弃向出让方主张解除本协议并要求退还所支付的股 2. 出让方控股股东平达新材料有限公司需按照上述重新约定时间再次出具《承诺函》,以替代《股 份转让协议》之附件二

二 风险提示

三台农商行股份法院查封及其他权利限制解除后,且三台农商行股份完全具 备转让条件的情况 下,如海华集团/董州未按期向甲方支付股份转让总价款的49%,可能导致交易终止的风险。为保障本次 重大资产出售的顺利实施,平达新材料作为仁智股份的控股股东,承诺在《股份转让协议》履行过程中 如三台农商行股份在2022年5月30日前无法过户登记至海华集团/董灿名下,平达新材料无条件向海华 集团/董灿无息退还已支付的股份转让款。 针对三台农商行股份法院查封及其他权利限制如无法解除 的情形,公司已承诺将采取必要措施如偿还款项、置换担保物等妥善解决,确保不会影响股权的交割等 移,但如果公司未能通过上述方式解除法院查封及其他权利限制,则标的资产存在无法完成工商变更看 记,从而导致交易无法完成的风险

司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重大资产出售的后续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 务。《中国证券报》《ji 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姨 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 指定媒体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的信息为准。 1、《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与广东海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四川三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

2、《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与董灿关于四川三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 特此公告

> 董事会 2022年3月1日

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

1、套期保值期货品种:与本公司生产相关的大宗商品原料,如铜、塑料、橡胶、铝等。 2、投资额度:最高保证金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有效期间内循环使用。

证券简称:起帆电缆 上海起帆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 容的直立性 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扣个别及连带责任

-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表决情况: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上海起帆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 议")通知于2022年2月21日以书面、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2年2月28日在上海起帆电缆股份 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本次会议由 董事长周柱化主持 木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会《公司法》和公司音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董事就提交董事会审议的事项进行了充分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民币 20,000 万元的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上述额度在有效期间内循环使用,授权公司董事长及其授权人 士在上述额度内行使该项决策权以及办理相关事宜。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为合理规避铜材等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锁定公司产品成本,有效地防范原材料价格变动带来

的市场风险,降低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正常经营的影响,公司董事会同意利用期货的套期保值功能,

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以自有资金开展最高保证金金额不超过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开展 朝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 上海起帆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1日 证券简称:起帆电缆

债券代码:111000 债券简称:起帆转债 上海起帆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 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起帆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2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开展 最高保证金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的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上述额度在有效期间内循环使用。具体

鉴于铜材等主要原材料占公司产品成本比重较大,采购价格受市场价波动影响明显,为合理规避铜

材等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锁定公司产品成本,有效地防范原材料价格变动带来的市场风险,降低 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正常经营的影响,公司决定充分利用期货的套期保值功能,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

·,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公司套期保值业务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操作,仅用于规避主要原 材料价格波动等风险,不作为盈利工具使用。 二. 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概况

表决情况: 3、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名称 6,553,73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议案1,议案2,议案2为需特别决议通过的议案,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 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股东蔡庆明、汪洪志、周汝中、周槊、于国涛、谢素燕、陈宝东 系本次股权激励对象,对上述议案回避表决;

2、本次会议议案 1、议案 2、议案3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证券法》、《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意程》 的有关规定,出席现场会议人员资格合法有效,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本 次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4、授权及期限:本事项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及其授权人一

来的影响,但同时也会存在一定的风险,具体如下: 1、市场风险:期货行情变动较大,可能产生价格波动风险,造成期货交易的损失 2、流动性风险: 套期保值策略的实施存在流动性风险, 如果内部执行成本很高或者期货市场流动性 差, 在期保值策略难以执行, 将形成數口暴露在市场风险之下,

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不以逐利为目的、主要为有效规避原材料市场价格剧烈波动对公司经营带

3、操作风险:期货交易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产生由于内控体系不完善造成操作不当 或操作失败的可能,从而带来相应风险。 4、技术风险:由于无法控制和不可预测的系统故障、网络故障、通讯故障等造成交易系统非正常运 行,使交易指令出现延迟、中断或数据错误等问题,从而带来相应风险 5、政策风险:由于国家法律、法规、政策变化以及期货交易所交易规则的修改和紧急措施的出台等

原因,从而导致期货市场发生剧烈变动或无法交易的风险。 四、风险控制措施 1、严格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相关规定,并在董事会审议通过的 审批权限内办理公司期货套期保值业务

2、遵循锁定原材料价格风险、套期保值原则,且只针对公司业务相关的原材料期货产品进行操作 不做投机性、套利性期货交易操作。 3、合理设置公司期货业务组织机构,建立岗位责任制,明确各相关部门和岗位的职责权限。严格执 行指令下达、交易软件操作、资金管理、财务和审计人员职责分离,确保所选择的产品结构简单、流动性

4、合理计划和安排使用保证金、保证套期保值过程正常进行。与此同时、合理选择保值月份、避免市 场流动性风险。 5、公司设立符合要求的计算机系统及相关设施,确保交易工作正常开展。当发生故障时,及时采取

相应的处理措施以减少损失。 6. 加强对国家及相关管理机构相关政策的扣握和理解,及时会理协调整套期保值用路与方案 7、公司审计部不定期组织相关职能部门对相关的基础数据进行抽查。当发现期货业务有关人员违

反风险管理政策和风险管理工作程序、经纪公司的资信情况发生变化、交易员的交易行为不符合套期保 值规范、公司期货头寸的风险状况影响到套期保值过程的正常进行等问题时,及时反馈给公司相关部 门,公司将启动期货应急机制,及时对相关情况做出有效反应。 五、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会计核算原则

值》、《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期货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相应核

1. 决策程序

2022年2月28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同 意公司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开展最高保证金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的期货套期保值 2. 独立董事音见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保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相关审批程序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意程》的 有关规定;公司已就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行为制定了《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建立了健全的操

作规定、审批权限与风险管理策略;公司将套期保值业务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匹配,可以有效地减少因原 材料价格波动带来的经营风险,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在确保 不影响正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根据业务发展需求,使用自有资金按照相关制度的规划 适时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 特此公告。 上海起帆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3月1日